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以书面直接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 7 名，7 名董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会议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阿根廷分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设立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阿根廷分公司（英文名称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Sucursal Argentina，以下简称阿根廷分公司）。阿根廷

分公司代表公司开拓阿根廷国家工程承包市场，承揽和实施铁路、公路、房建等项目。同意将阿根廷分公司成立与存续情况，《公司章程》、《章程修订》以及其它相关许可证照在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市司法检查总署（公共注册机构）及任何其它法院或政府机构进行登记。同意根据阿根廷第19550号法《公司法》第118条包含的注册要求，指派官文龙为阿根廷分公司在阿根廷共和国的被授权人，对该被授权人的任命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授权公司董事长孟凤朝先生，填写和签署《司法检查总署第7/2015决议》要求的境外资产和股东具体信息及其变更证明，以及任何其它相关公开或非公开文书，并为此开展所有其认为有利于公司利益、合理的行为和手续办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参与新疆昌吉州2017年重点公路工程PPP项目第一工程包投标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首建投资本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组成联合体，参与新疆昌吉州 2017 年重点公路工程 PPP 项目第一工程包的投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参与新疆自治区阿勒泰地区青河县S18塔克什肯至恰库尔图公路PPP项目投标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参与新疆自治区阿勒泰地区青河县 S18 塔克什肯至恰库尔图公路 PPP 项目投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参与杭州湾地区并行线G92N（杭甬高速复线）宁波段一期工程PPP项目投标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参与杭州湾地区并行线G92N（杭甬高速复线）宁波段一期工程PPP项目的投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与包头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2号线一期工程及沿线综合管廊工程PPP项目投标的议案》

同意公司参与包头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2号线一期工程及沿线综合管廊工程PPP项目投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参与荆州市城北快速路 PPP 项目投标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参与荆州市城北快速路 PPP 项目投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二日